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区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市民政局对民政工作要求，继续按照“抓好七项根本任务、强化五项重点改革、推进五项重大建设、加强民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思路，加强资源整合，大胆探索创新，狠抓政策落实，进一步提升社会救灾、救助、救济工作、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基层政权建设、社区服务发展，殡葬、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等工作。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安全、更有保障、更可持续，为广州巩固和提升国家重要中心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执行，预算项目达到预期目的。业务工作方面，有力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政府颁布的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完成了年度社会救灾、救助、救济工作、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社区建设工作；完成了殡葬管理、民间组织管理、婚姻登记和弃婴收养、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等工作。推动建立了更加主动有效的社会救助体系、更加多元普惠的养老服务体系、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有力的儿童福利体系、更加高效顺畅的专项事务服务体系。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镇（街）	
	全年预算数	18,116.36		4,239.80		3,871.15		18,485.01		22,356.16		0.00	
	全年执行数	18,058.41		4,239.80		3,871.14		18,427.07		22,298.21		0.00	
	执行率	99.68%		100.00%		100.00%		99.69%		99.74%		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请上传佐证材料，并对应填写佐证材料名称及序号）	备注		
		资金管理	15	预算完成率	1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9.97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22298.21/22356.16）*100%=99.74%。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Z01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相关数据计算。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	结余结转率=(1868.83/24167.04)*100%=7.73%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如部门预算审计、专项审计等）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被指出问题的，1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2022的我局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采购管理	5	采购活动合规性	5	反映部门(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 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5	部门本年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发生相关投诉。	花都区民政局采购管理制度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2分。	2	无	预算、决算公开政府门户网站截图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	无	绩效公开政府门户网站截图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1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35号，花财资[2015]2号文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请上传佐证材料，并对应填写佐证材料名称及序号）	备注
管理效能	50	资产管理	9	资产盘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2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资产盘点表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2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2	无	2022年度资产统计报表、部门决算报表CS08《资产负债简表》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无	2022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2022年度资产统计报表、部门决算报表CS08《资产负债简表》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总额为17056.72万元，没有闲置资产，使用率100%。	资产盘点表，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CS08《资产负债简表》相关数据计算。	
		成本管理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278.69/278.70）*100%=100%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相关数据计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52.62/53.06）*100%=99.17%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03表）相关数据计算。	
		绩效管理	1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无	年中重点项目绩效监测自评表（5个），年终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抽取10个）。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符合要求。	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单位预算编审阶段，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主管部门回退得满分：被主管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规范及合理，未被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退回。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3	无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年中重点项目绩效监测自评表（5个），年终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抽取10个）。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1分，未及时处理的不得分； 2. 及时将重点评价、自评复核整改情况反馈区财政局的，得1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2	无	年中重点项目绩效监测自评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请上传佐证材料，并对应填写佐证材料名称及序号）	备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请上传佐证材料，并对应填写佐证材料名称及序号）	备注
履职效能	50	质量指标	21	低保城乡标准	7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2022年全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由1,120元/人/月提高到1,196元/人/月。	穗民规字[2022]2号文	
				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估结果	7	评估等级为合格及以上	评估等级：优等	7	经过评估，2022年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评估结果为优靠等	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估报告	
				审批办理及时率	7	100%	100%	6	2022年我局按照相关流程及时审批各种申请和资格，并进行公示，未发生相关的投诉事件。	无	
		数量指标	15	老人人员建档数	7	100%	100%	7	2022年我区颐养院对入住的所有老人，均按规定100%建立档案管理。	老人档案名册	
				受助人员救助率	8	100%	100%	8	应救尽救	2022年救助管理工作情况表	
		时效指标	7	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	7	90%以上	100%	6	2022年按时按标准发放我区长者长寿保健金。	无	
		社会效益指标	7	流浪乞讨人员不良事件发生数	7	0次	0次	7	无	无	
总分	100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93.97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上年度主要支出任务及其关键性指标